##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 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,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 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 组框架协议的议案》。监事金立祥、宣冬梅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。 特此公告。

>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1月1日